11.3.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

致南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：

单位名称：南阳熙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1302MA9LHUUJ3M

法定代表人：贾东梅

联系地址和电话：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范蠡路与南都路交叉口金苑如意广场8号楼208室、16697783063

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，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坚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依法诚信经营，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。并且郑重承诺，本单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：

（一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（二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（三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（四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（五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（六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，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，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，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。

投标人（企业电子章）：南阳熙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电子印章）：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9 日